

学院介绍

▶ 学院动态

学院简介

院系介绍

师资介绍

▶ 学院动态

深圳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关于召开第六届 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

发布单位：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 发布日期：2011-9-21

为了更好地促进学生自觉参与学生工作事务的积极性，及时有效地承接和开展学院的各项学生工作。经学院同意，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初步拟在2011年10月16日（星期日）晚上19:00时在科技楼一号报告厅召开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七位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委员。团委书记是既定的委员，由教师担任；六位学生委员中将产生团委第一副书记一名、学生会主席一名、义工分会会长一名、学生代表委员会主任一名、团委第二副书记一名、学生会副主席一名。

相关要求和安排如下：

一、参选资格：

（一）院团委第一副书记、学生会主席、义工分会会长一名、学生代表委员会主任参选资格：

1. 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拥护社会主义制度。
2. 遵纪守法，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在校期间没有受任何党、团或行政处分。
3. 必须是深圳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学院全日制本科在读学生。
4. 曾在学生组织担任一定职务（学校、学院、班级），具备一年以上的学生工作经验，在职期间曾获院级或以上表彰。
5. 学习态度端正，刻苦努力，积极向上，必修课全部及格。
6. 工作认真负责，具有较好的组织能力，生活作风良好，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在同学中具有较高的威信，在大运期间表现杰出或起到模范带头作用的同学可以优先考虑。

（二）院团委第二副书记和学生会副主席参选资格

1. 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拥护社会主义制度。
2. 遵纪守法，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在校期间没有受任何党、团或行政处

分。

3. 必须是深圳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全日制本科在读学生。
4. 曾在学生组织担任一定职务（学校、学院、班级），具备一年以上的学生工作经验，在职期间曾获院级或以上表彰。
5. 学习态度端正，刻苦努力，积极向上，最近一学年没有挂科记录。
6. 工作认真负责，具有较好的组织能力，生活作风良好，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在同学中具有较高的威信，在大运期间表现杰出或起到模范带头作用的同学可以优先考虑。

二、工作安排：

- 1、符合参选条件并有意参选的同学请下载竞选表格（见附件），如实填写个人资料，并在9月25日中午12：00前交到辅导员办公室(科技楼514)，并将电子版发到邮箱：529137592@qq.com
- 2、团(学)代会筹备委员会将于2011年9月25日对候选人的资料进行审核，符合条件者将成为深圳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学生代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如对本次大会的安排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可与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小组联系。


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第六届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小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林济霖老师 0755-26534873

游登程 13424431840 631840

阮胜文 13927418377 690431

卢映璇 13410974199 614309

 参选申请表.doc

深圳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1年9月21日